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2月23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由公司董事长许泓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本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不存在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或者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授予计划与已披露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同意确定以2016年12月27日为授予日，授予139名激励对象566.8万股限制性股票。

董事胡钰、石朝珠先生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二人系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会同本公告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 1、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8 日